

##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6日在董事长白忠泉先生的主持下，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全资子公司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高院”）根据《国有科技型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暂行办法》（财资〔2016〕4号）政策要求，以西高院股权为标的，采取非公开协议增资方式，对其重要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激励总额不超过西高院引战增资后总股权的3%，股权激励对象与拟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同股同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9日